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投〔2025〕80号

关于调整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 总投资的批复

区建管委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上报木渎港栈道贯通整治工程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（初步设计深度）的请示》（普建委〔2025〕51号）文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该工程已经普发改投〔2022〕23号文批复工程投资估算。因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建设方案发生变化等因素，现同意对该工程总投资进行调整。

二、主要调整内容包括：调整栈桥跨径、调整桥墩设计、新

增观景平台并衔接螺旋坡道接地等建设内容。

三、调整后，该工程总投资为 3775.34 万元，其中，工程建安费 2715.53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 484.73 万元，预备费 160.01 万元，前期费 415.07 万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。

请接此批复后，按规定程序办理相关调整手续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7 月 31 日

抄送：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审计局，区市政工程建设中心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 年 7 月 31 日印发
